



我市出台春节期间务工人员疫情防控 and 稳就业十条措施

本报讯(记者杜玲)随着虎年春节临近,务工人员返乡将迎来高峰期。记者从市人社局获悉,我市出台了《做好春节期间务工人员疫情防控和稳就业十条措施》,保障春节期间务工人员安全有序流动,助力常态化疫情防控,推动就业形势总体稳定。

- 倡导务工人员就地过年**
印发《致外出务工人员的一封信》,加大政策宣传力度,主动与在外务工人员联系,引导他们尽量留在务工地过年,降低疫情输入风险。确需返乡的,要提前了解我市官方媒体发布的最新疫情防控政策信息,按规定进行防疫报备,落实好疫情防控措施,确保万无一失。
- 作好务工人员流动监测**
各县(市、区)要摸清掌握务工人员返乡流动趋势,督促返乡务工人员落实好报备管控措施,对辖区务工人员返乡情况实施日统计、日报告制度,建立“来源有登记、健康有监测、去向有记录、轨迹可追溯”的务工人员返乡台账。
- 落实稳岗扩就业政策**
继续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将原定

执行至2021年4月30日的失业保险总费率1%的政策延长期限至2022年4月30日。对当年新招用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人员、毕业年度或离校1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且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中小微企业、不减员的,按规定给予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

- 加大线上服务力度**
实施“就业服务不打烊、网上招聘不停歇”的线上“春风行动”,利用线上平台发布岗位用工信息。因地制宜开展“春风行动”,推动求职者与用人单位实时对接,引导务工人员有序外出。疫情防控期间,超期未办理养老保险待遇资格认证的人员,养老金照常发放。
- 开展居家技能培训**
各县(市、区)深入推进“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加大网上职业技能培训课程的供给,引导有就业意愿的人员参加技能培训。实施“群众点单、机构下单、政府理单”的“三单制”模式,落实职业技能补贴和技能鉴定补贴政策,扩大职业技能培训覆盖范围。鼓励企业、培训机构灵活开展岗位培训和技能提升培训,按规定发放职业技能证书,提高培训人员持证率。
- 推进各类人才返乡创业**
开展返乡创业活动,促进外出务工人员返乡创业。送政策,为务工人员宣讲返乡创

业优惠政策,吸引在外成功人士返乡创业;送培训,为有创业意愿的人员提供创业培训、创业指导,提高创业成功率;送服务,为申请创业人员开设“绿色通道”,简化办事流程,提供一站式服务;送指导,开展大众创业导师团下基层活动,帮助企业解决生产经营、技术创新等方面问题,促进企业发展壮大。

- 帮助困难群体就业**
对节后因防疫滞留的劳动者,妥善做好安抚和疏导工作;对暂时难以外出且有就业意愿的劳动者,开发一批就地就近就业岗位,引导其在当地企业、扶贫车间或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各类生产经营主体就地就近就业。
- 统筹作好有组织劳务输出**
根据春节后疫情变化,加强与输入地联系,及时发布相关地区复工时间和疫情防控要求,在作好市内重点企业用工保障的同时,适时启动“四有一可”工作预案(输出有组织、健康有监测、承运有防护、送家有交接、全程可追溯),实现务工人员“出家门进车门、下车门进厂门”直达运输。

业优惠政策,吸引在外成功人士返乡创业;送培训,为有创业意愿的人员提供创业培训、创业指导,提高创业成功率;送服务,为申请创业人员开设“绿色通道”,简化办事流程,提供一站式服务;送指导,开展大众创业导师团下基层活动,帮助企业解决生产经营、技术创新等方面问题,促进企业发展壮大。

- 帮助困难群体就业**
对节后因防疫滞留的劳动者,妥善做好安抚和疏导工作;对暂时难以外出且有就业意愿的劳动者,开发一批就地就近就业岗位,引导其在当地企业、扶贫车间或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各类生产经营主体就地就近就业。
- 统筹作好有组织劳务输出**
根据春节后疫情变化,加强与输入地联系,及时发布相关地区复工时间和疫情防控要求,在作好市内重点企业用工保障的同时,适时启动“四有一可”工作预案(输出有组织、健康有监测、承运有防护、送家有交接、全程可追溯),实现务工人员“出家门进车门、下车门进厂门”直达运输。

市人社部门发出倡议 疫情期期间社保业务线上办或就近办

本报讯(记者杜玲)日前,市人社局发布《关于开展社保业务“线上速办”“就近快办”的倡议书》,向全市各参保单位和广大群众倡议,在疫情防控期间,如有社保业务办理需求,优先选择网上服务平台、APP、小程序等多种渠道线上办理;如果确需线下办理的,可就近选择家门口的“社银一体化”服务网点,避免集中到线下服务大厅办理,保护好自身的身体健康。

线上办理社保业务。全市各参保单位、参保职工可访问“河南省社会保障网上服务平台”(http://222.143.34.121/),使用网上服务大厅查询和办理相关社保业务;参保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可微信扫描二维码下载“河南社保”APP,进行社保业务查询、个人权益记录打印、离退休人员生存认证业务办理。未开通网上服务大厅办理功能或无法使用网上服务大厅办理业务的参保单位或职工,可通过发送电子邮件的方式(电子邮箱:jzsbk@163.com)申请办理,办理业务所需表格可在市社会保险中心官网(www.jzsbx.com)下载。

市人社部门提醒在外务工人员 疫情期期间未认证 养老待遇不停发

本报讯(记者杜玲)疫情防控期间,焦作市政府倡议在外务工人员,尤其是在国内、高风险地区务工的焦作市民,选择在务工地就地过年。近日,市人社局发布紧急通知,送给全市领取社保待遇人员一颗“定心丸”:在疫情没有解除前,我市正常发放养老保险待遇。超期未办理养老待遇资格认证的,养老金照常发放,不会停发待遇。

“换句话说,无论2021年度是否进行了社保待遇领取资格认证,我市企业、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及城乡参保居民的养老金等社保待遇都正常发放。如果发现自己的养老金停发了,可电话告知人社部门,工作人员核对信息后,将第一时间恢复待遇发放。”市人社局相关负责人说。此外,疫情防控期间,市人社部门送焦作在外务工人员一份社保待遇领取认证服务指南,实现“线上认证”便民服务不打烊、“上门认证”贴心服务暖民心。

市人社部门提醒各类人才和高校毕业生 疫情期期间线上办理人才服务事项

本报讯(记者杜玲)春节临近,面对严峻复杂的疫情防控形势,昨日,市人才交流中心提醒各类人才和高校毕业生,优先选择“网上办”“不出门办”业务,享受网上调档、网上报到、网上招聘和绿色通道办理党组织关系转移等便捷安全的线上服务模式,确保办事企业和群众的健康安全。昨日,市人才交流中心负责人向记者介绍了市线上人才服务事项的办理流程。

关于企业招聘和个人求职,根据上级有关要求,现场招聘会暂停举办。为促进高校毕业生实现就业创业,市人才交流中心实施“春风行动”开展网上招聘,通过焦作市人才交流中心官网、“焦我办”APP或关注“焦作市人才交流中心”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渠道,发布企业招聘信息,为求职者推荐优质岗位;求职者可线上了解岗位信息、注册并发布个人简历,在线进行求职登记;为用人单位和高校毕业生搭建线上线下对接交流的平台。关于档案管理服务,高校毕业生生网

就业帮扶 真情相助 我市开展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

本报讯(记者杜玲)为切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特别是保就业、保民生,今年1月底前,市人社局、市乡村振兴局、市残联在全市组织开展“就业帮扶、真情相助”为主题的2022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集中帮扶困难群众就业。此次专项服务对象为:就业困难人员和城镇零就业家庭成员;残疾登记失业人员;去产能职工及困难企业职工、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及农村低收入人口等重点帮扶对象。

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期间,各县(市、区)将结合春节期间“送温暖”等活动,下沉基层,面向服务对象开展走访慰问活动,重点了解困难群众生活和就业情况,对其中有就业需求的,全方位、多渠道开展送政策、送服务、送岗位活动,及时帮助其解决实际困难。加强基础工作和防止返贫动态监测,通过建立帮扶台账和实名制数据库等方式,建立需求清单、帮扶清单,详细了解掌握重点服务对象基本信息和就业、失业情况,做到人员底数清、技能水平清、就业需求清、求职意向清,有针对性地开展帮扶。联系辖区各类用人单位,广泛收集各类岗位信息,依托社区、乡村收集一批便民服务岗位,方便困难群众就近就业;动员经营业绩好、社会责任感强的企业开发对技能、学历、年龄不作特别要求的岗位,拓展困难群众就业渠道,确保就业困难群众尽快实现稳定就业。

市人社系统81名党员干部下沉社区助力抗疫

本报讯(记者杜玲)“您好,请佩戴口罩,做好个人防护。”昨日上午,身穿红马甲,下沉到示范区李万街道竹林路社区建设·壹号城邦小区当志愿者的市人社局党建办副主任王婧婧,看到进出小区人员没有戴好口罩,立即温馨提醒。根据全市统一部署,市人社局第一时间抽调81名党员干部下沉到全市68个居民小区,坚守“外防输入”关口,齐心协力构筑联防联控、群防群控的铜墙铁壁。

“我是党员,我先上!”1月9日,市人社系统81名党员干部连夜集结、奔赴一线,以街道为单位成立临时党组织,与社区、村基层干部并肩奋战,值守小区卡点,对进出车辆司乘人员核验健康码、行程码,并测量体温,发现外地返乡人员及时登记并报备社区备案;入户摸底排查,向群众讲解防疫政策和注意事项,摸排近期重点区域(返)焦人员情况,不畏严寒、不辞劳苦、不计付出,精诚团结、展现作为,以实际行动落实人社人的使命担当,让党旗高高飘扬在疫情防控最前沿,筑牢守护群众安全健康的钢铁防线。新春佳节即将到来,人员流动更加密集,疫情防控工作到了紧要关头。1月12日下午,市人社局党组书记、局长王东林,党组成员、副局长郑昌满一行,及时到社区看望慰问市人社局参与疫情防控志愿服务活动

每人补助1296元! 我市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制度

本报讯(记者杜玲)我市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制度。新年伊始,又一惠民政策从市人社局传来,2022年1月1日起,城乡居民在参加基本养老保险期间或领取待遇期间死亡的,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后,发放丧葬补助费。补助标准为,12个月省定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每月108元),也就是每人1296元,并随我省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同步调整。记者了解到,补助对象针对我市所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员,既包括城乡居民在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期间死亡的,也包括城乡居民在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期间死亡的。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后,发放丧葬补助费。补助标准为,12个月省定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当前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为每月108元,也就是每人1296元,并随我省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同步调整。

我市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制度

补助咋领取?根据《通知》规定,城乡居民在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期间死亡的,申领人员应当在参保人员死亡之日起6个月内,持户籍注销证明或火化证明,到其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关系所在地经办机构办理养老保险关系注销手续,申请领取丧葬补助费;超过6个月未办理养老保险关系注销手续的,不得领取。城乡居民在参加基本养老保险领取待遇期间死亡的,经办机构从次月起停止支付养老保险待遇。按照政策规定,指定受益人或法定继承人要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办理死亡人员养老保险关系注销登记,同时填报河南省城乡居民

我市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制度

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发放登记表,经当地社保经办机构审核确认后,15个工作日内将丧葬补助费发放到户。“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制度,使参加不同社会养老保险的人员较公平地享受社会保障,共享改革发展的成果,既有利于减轻参保居民家庭的丧葬费用负担,也有利于及时核查参保人员领取待遇的信息,事关全市160万参保城乡居民的切身利益,对完善统筹城乡的社会保障制度有重大意义。”市人社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各级人社、财政部门要加强协调配合,积极推动政策落实,切实将党和政府的惠民政策落到实处,不断增强广大城乡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致外出务工人员的一封信

全市外出务工的乡亲们:

你们好!值此新春佳节来临之际,焦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向你和你的家人致以诚挚的问候和美好的祝愿!在外拼搏奋斗的你,期盼春节返乡与家人团聚,但当前省内疫情多点散发,疫情防控形势仍然严峻复杂。为了你和家人的健康安全,焦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真诚提醒你:

- 一、响应号召,就地过年。**疫情之下,在外出行不可控因素较多,鼓励大家留在当地过年,非必要不返乡。春节期间留在务工地休整身心,通过视频拜年、网络问候等方式,向亲朋好友传达你的新春祝福。疫情防控期间,我市对超期未办理养老保险待遇资格认证的人员,照常发放养老金。
- 二、提前报备,做好防护。**确有必要返乡的,请提前了解我市官方媒体发布的最新疫情防控政策信息,合理安排出行路线,提前按规定进行防疫报备,并在返程时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在返乡途中,请您戴好口罩,保持社交距离,保留机票、车票等行程单据,到家后对随身物品进行消毒。
- 三、健康监测,守护安全。**到达目的地后,请严格遵守当地疫情防控有关规定,积极配合社区(村)做好返乡人员信息摸排登记工作,并主动配合社区(村)落实居家隔离观察或居家健康监测等措施。时刻关注自己和家人的身体健康,如有发热、干咳、腹泻、乏力等症状,请第一时间报告所在社区(村),并由属地疫情防控机构转运至发热门诊筛查诊治。

疫情无情人有情。在新的一年里,我们将继续提供优质的人社服务,开展线上线下招聘活动,提供岗位信息,帮助你就近就地就业;提供创业担保贷款支持和培训,帮助你在家乡创业致富;免费提供线上职业技能培训,帮助你提高技能水平,增加劳动收入。

家乡的安全和发展,离不开你的支持。无论你身在何处,家乡的父老乡亲都是你的坚强后盾。就业创业路上,我们将伴你同行!祝你生活愉快、身体健康、工作顺利!

焦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1月19日

焦作市人才交流中心官网

焦作市就业管理局 公共就业网

焦作市创业贷款担保微信公众号

“焦我办” 安卓手机下载二维码

“焦我办” 苹果手机下载二维码